附件

# 简阳市2024年成都市级农机购置累加补贴

# 项目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打造更高水平的“天府粮仓”指示，全面提升农机装备水平、作业水平、服务水平，加快推进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二、目标任务

通过项目实施，增加我市先进适用农业机械保有量，提高我市农机化技术水平，增强农机化经营主体实力。

### 三、资金额度

简阳市2024年成都市级农机购置累加补贴项目资金及2023年成都市级农机购置累加补贴项目结转资金。

四、实施内容

（一）实施范围。农机购置累加补贴政策实施范围为简阳市所有镇（街道）。

（二）补贴范围及方向。省厅发布的中央农机购置补贴目录作为我市实施成都市级农机购置累加补贴的范围，大力推广先进、适用、绿色、节能、安全、高效的农机，优先支持国家省市文件规定发展的农机装备，鼓励推广农用机械电气化应用。不鼓励购置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的机具，对热源采用燃煤式（生物质燃料）的烘干机、达不到排放标准的拖拉机等不符合环保或安全生产要求的农机不予累加补贴。

（三）补贴对象。补贴对象为简阳市实施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范围内的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包含：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农业企业和其他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组织）。

（四）补贴标准。市级农机购置累加补贴实行定额补贴，即在农业农村厅发布的中央定额补贴的基础上，市级再累加补贴20%（即：市级累加补贴=（中央农机购置补贴÷30%）×20%，按照就低不就高原则，不超过实际购置金额的50%）,政府有其他规定的除外。

（五）补贴程序。按照购机者申请、简阳市农业农村局农机管理部门审查、购机者购机和上牌（实行牌照管理的农机）、简阳市农业农村局农机管理部门核验重点机具并对核验合格的机具补贴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按程序向简阳市财政局申请兑付补贴资金。

（六）管理要求。

**1.建立机具台账。**建立成都市级农机购置累加补贴机具台账，分析异常情况，防范集中购机、大批量购机等异常情况发生，并随机抽查，防范倒卖机具。原则上“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市级及以上示范社同一年度内同一品目机具补贴数量不超过10台（套），总机具数量不超过20台（套）。其余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同一年度内同一品目机具补贴数量不超过5台（套）总机具数量不超过10台（套）。若需突破该上限，由简阳市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并报成都市农业农村局备案。

**2.机具管理。**享受市级农机购置累加补贴的轮式拖拉机、履带式拖拉机、自走轮式谷物联合收割机、自走履带式谷物联合收割机（全喂入）、半喂入联合收割机、油菜籽收获机、插秧机需装配定位终端。享受市级农机购置累加补贴的拖拉机、插秧机、收获机、烘干机等重点机械，原则上3年内不能转卖，其余非重点机械2年内不能转卖。确需要转卖的，经简阳市农业农村局同意后方可转卖。

**3.分期兑付补贴资金。**针对同一组织年度内享受市级农机购置累加补贴额之和超过20万元或大中型同一品目机具超过5台（套）的，提供有效转账凭据后，对市级农机购置累加补贴分2期或延期进行兑付。分期或者延期兑付周期内出现违反政策规定的，追回补贴资金，且三年内不得享受财政农业专项支持。

**4.严惩违规。**全面建立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内部控制规程，规范业务流程，强化监督制约。加强购机者信息保护，配合相关部门严厉打击窃取、倒卖、泄露补贴信息和电信诈骗等不法行为。针对出现套补、骗补、虚开发票、倒卖机具、以次充好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大违规惩处力度，情节严重的，取消补贴资格，列入失信人员名单，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五、进度安排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完成。原则上与我市实施中央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时间保持一致，根据累加补贴进度按程序申请拨付补贴资金，至当年资金使用完毕为止。

六、组织监督

 （一）加强组织领导。该项目在简阳市农业农村局的领导下组织实施，研究确定简阳市2024年成都市级农机购置累加补贴项目实施方案、补贴资金安排、补贴对象、重点推广机具种类等事宜，对补贴政策实施进行管理，确保项目有序推进、按期完成。

（二）严格项目监督管理。一是强化内部监督管理。对购机补贴申请的审批、购机情况的核查、举报投诉的受理、违规套取财政补贴等，建立相应的工作规程和制度，确保规范有序、公平、公正。二是严格资金监管。严格执行项目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加强资金监管，严禁挤占、挪用、截留，确保专款专用和项目建设的需要。项目资金实行县级部门报账制，随时接受财政和审计部门的检查。

七、具体申报程序

（一）补贴申请及机具核查。享受成都市级累加补贴的农业生产经营组织（以下简称购机者），须持工商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对公账户原件及复印件、安全责任清单等资料到简阳市农机化技术推广服务站填写《简阳市2024年成都市级农机购置累加补贴购机申请表》及《购机承诺书》，在审核购机者资格通过并同意购机申请后，购机者需向简阳市农机化技术推广服务站提交齐全机具发票资料（收复印件但是要核对原件和复印件是否一致），实行牌证管理的机具提交《行驶证》原件及复印件。资料齐全的申请补贴机具必须由我局安排人员进行现场核实，要求见人、见机、见发票，并填写《补贴机具核查表》按要求签字确认。对不符合申报条件或资料不全的，不予受理，并当场作出说明。对已完成牌证登记的农机具，不再重复核实。

（二）补贴公示。简阳市农业农村局对符合农机购置累加补贴条件的购机者及机具信息在简阳市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7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后按程序进行资金申报，如有异议经查实后，将取消补贴资格。

（三）补贴兑付。简阳市2024年成都市级农机购置累加补贴项目实行县级部门报账制，按报账程序将补贴资金拨付到购机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对公银行账户。

八、预期效益分析

通过成都市级农机购置累加补贴政策的实施，进一步调动购机者的积极性，强化先进适用农业机械的推广应用，提升简阳农机装备水平和服务水平。推进农村土地适度规模经营，节约农村劳动力的投入，进一步促进农村劳动力向二三产业转移。既增加农机拥有者的收入，又减少农业生产成本和农药、化肥的使用量，实现了农业的增产增收，加快推进乡村振兴和现代化农业的发展。